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於2006年4月30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15年12月10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長沙高新技術開發區麓松路與東方紅路交匯處。我們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設立香港營業地點。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24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一家非香港公司。梁雪穎女士已獲委任為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法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述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相同。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我們的營運、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若干方面的概述及公司章程若干方面的概述分別載列於本[編纂]附錄六及附錄七。

#### 2.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

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55,000,000元。自註冊成立日期起，我們的股本變動如下：

- (a) 於2013年7月12日，本公司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30,770,000元至人民幣285,770,000元。
- (b) 於2015年12月10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5,770,000元，分為285,7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內資股。
- (c) 於2017年12月27日，本公司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18,900,000元至人民幣304,670,000元。
- (d) 於2019年3月28日，本公司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60,934,000元至人民幣365,604,000元。

詳情請參閱「歷史及發展」章節。

緊隨[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股本將為人民幣[編纂]元，分為[365,604,000]股內資股及[編纂]股H股。

除本附錄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註冊股本自註冊成立日期起概無變動。

#### 3.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5日召開的2018年第四次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5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下列決議案（其中包括）已獲正式通過：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最多相當於[編纂]（行使[編纂]前）完成

後本公司股本總額的[編纂]，且該等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

- (b) 就上述[編纂]H股數目的不多於[編纂]授出[編纂]；
- (b) 待[編纂]完成後，經修訂公司章程已獲批准及採納，其將自[編纂]起生效，以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已獲授權根據來自香港聯交所及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任何評語修訂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條款概述於本[編纂]附錄七；及
- (c) 批准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處理所有與(其中包括)H股[編纂]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的事宜。

#### 4. 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附屬公司載於「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章節附註1。附屬公司註冊資本於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變動。

### B.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1.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於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已訂立下列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其各自的副本均已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

- a. 本公司、張董事長及柳女士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10月11日的不競爭協議，其詳情載列於本[編纂]「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不競爭協議及承諾」章節；
- b. [編纂]；
- c. [編纂]；
- d. [編纂]；

- e. [編纂]；
- f. 有關本公司於2017年進行增資擴股的股份認購協議：
  - (i) 本公司與鼎信日新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15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鼎信日新以總代價人民幣14,350,000元認購本公司410,000股新股份；
  - (ii) 本公司與湘江海捷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15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湘江海捷以總代價人民幣199,850,000元認購本公司5,710,000股新股份；
  - (iii) 本公司與富陽上九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1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富陽上九以總代價人民幣149,800,000元認購本公司4,280,000股新股份；
  - (iv) 本公司與彭杏妮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1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彭杏妮以總代價人民幣50,050,000元認購本公司1,430,000股新股份；
  - (v) 本公司與王擁嫻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1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王擁嫻以總代價人民幣22,050,000元認購本公司630,000股新股份；
  - (vi) 本公司與新余東西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1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新余東西以總代價人民幣36,400,000元認購本公司1,040,000股新股份；
  - (vii) 本公司與長沙玖沃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2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長沙玖沃以總代價人民幣70,000,000元認購本公司2,000,000股新股份；
  - (viii) 本公司與財信基金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6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財信基金以總代價人民幣19,250,000元認購本公司550,000股新股份；
  - (ix) 本公司與孔建國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6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孔建國以總代價人民幣29,750,000元認購本公司850,000股新股份；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x) 本公司與友誼阿波羅訂立日期為2017年12月26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友誼阿波羅以總代價人民幣70,000,000元認購2,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及
- g. 本公司與慈澤控股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9年7月1日的投資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Industrial Park Grójec sp. z o.o的35%股權，代價為6,475,000波蘭茲羅提（按匯率1.00波蘭茲羅提兌人民幣1.8235元計，相當於約人民幣11.81百萬元）；
- h. [●]。

### 2. 知識產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號	類別	屆滿日期
1.	本公司		香港	304605660AB	第9、19、42類	2028年7月19日
2.	本公司		香港	304616442AB	第36類	2028年7月29日
3.	本公司		中國	6934679	第19類	2020年5月13日
4.	本公司		中國	6934674	第40類	2020年11月13日
5.	本公司		中國	6934675	第42類	2020年9月27日
6.	本公司		中國	6934688	第19類	2020年5月27日
7.	本公司		中國	6934685	第40類	2020年11月13日
8.	本公司		中國	6934684	第42類	2021年3月6日
9.	本公司	PCMaker	香港	304616433AB	第36類	2028年7月29日
10.	本公司	PCMaker	中國	24483708	第9類	2028年6月13日
11.	本公司	PCMaker	中國	24483857	第19類	2028年6月13日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號	類別	屆滿日期
12.	本公司	PCMaker	中國	24483926	第35類	2028年6月13日
13.	本公司	PCMaker	中國	24484150	第36類	2028年6月13日
14.	本公司	PCMaker	中國	24484001	第37類	2028年6月6日
15.	本公司	PCMaker	中國	24483291	第41類	2028年6月6日
16.	本公司	PCMaker	中國	24484412	第42類	2028年6月13日
17.	本公司；遠大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BROAD	中國	6753104	第11類	2021年12月6日
18.	本公司；遠大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远大	中國	6753101	第11類	2021年12月6日
19.	本公司；遠大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远大	中國	1439599	第11類	2020年8月27日
20.	本公司；遠大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远大	中國	1527632	第11類	2021年2月20日
21.	本公司		中國	16389178	第37類	2026年6月20日

附錄八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號	類別	屆滿日期
22.	本公司		中國	16388847	第19類	2026年4月13日
23.	本公司		中國	16830533	第37類	2027年9月20日
24.	本公司		中國	1251533	第11類	2029年2月27日
25.	本公司		中國	1251534	第11類	2029年2月27日
26.	本公司		中國	3542068	第6類	2024年11月20日
27.	本公司		中國	3542069	第11類	2024年12月20日
28.	本公司		中國	10706538	第19類	2023年7月27日
29.	本公司		中國	10706699	第37類	2023年9月20日
30.	本公司		中國	10706553	第19類	2023年7月27日
31.	本公司		中國	10706719	第37類	2023年7月27日
32.	本公司		中國	13812117	第36類	2025年4月13日
33.	本公司		中國	4886012	第19類	2029年3月6日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下列專利：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期限
1	湖南遠大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發明	由混凝土密肋板箱體單元裝配的建築結構	中國	ZL200910044222.2	2009年8月31日	20年
2	本公司	發明	預製混凝土多功能外牆掛板體系	中國	ZL201110039673.4	2011年2月17日	20年
3	本公司	發明	一種全斷橋外凸窗	中國	ZL201110339120.0	2011年11月1日	20年
4	寧鄉遠大	發明	一種非金屬連接件	中國	ZL201210267840.5	2012年7月31日	20年
5	本公司	發明	一種預製混凝土構件貼磁磚新工藝	中國	ZL201310003319.5	2013年1月6日	20年
6	本公司	發明	立模	中國	ZL201310091941.6	2013年3月21日	20年
7	本公司	發明	貼瓷片機	中國	ZL201310091886.0	2013年3月21日	20年
8	泰安市聯強遠大住宅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	發明	移動式整平機	中國	ZL201310091942.0	2013年3月21日	20年
9	湘潭遠大	發明	抹光機	中國	ZL201310091957.7	2013年3月21日	20年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期限
10	本公司	發明	活動台模先張法預應力預製構件生產方法及設備	中國	ZL201310227539.6	2013年6月08日	20年
11	寧鄉遠大	發明	液壓轉運裝置	中國	ZL201310307753.2	2013年7月22日	20年
12	安徽遠大	發明	堆碼機	中國	ZL201310307835.7	2013年7月22日	20年
13	杭州遠大	發明	自動裝模機械手	中國	ZL201310361036.8	2013年8月19日	20年
14	杭州遠大	發明	新型翻轉式送料車	中國	ZL201310385506.4	2013年8月30日	20年
15	本公司	發明	一種立模混凝土澆注布料機	中國	ZL201310442183.8	2013年9月26日	20年
16	本公司	發明	一種軌道旋轉對接裝置	中國	ZL201310442201.2	2013年9月26日	20年
17	本公司	發明	箱形結構建築體系及方法	中國	ZL201310536637.8	2013年11月4日	20年
18	本公司	發明	預製夾心疊合剪力牆連續鋼筋等現澆剪力牆結構	中國	ZL201310685713.1	2013年12月16日	20年
19	本公司	發明	自動劃線機	中國	ZL201410004541.1	2014年1月6日	20年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期限
20	本公司	發明	一種預製混凝土外牆外裝飾面製備工藝及其結構	中國	ZL201410173259.6	2014年4月28日	20年
21	寧鄉遠大	發明	預製疊合主次樑連接件及其連接結構	中國	ZL201410181870.3	2014年5月4日	20年
22	湖南遠大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發明	預製夾心外牆板的連接節點	中國	ZL201410340657.2	2014年7月17日	20年
23	本公司	發明	預製夾心外牆板的連接節點的施工方法	中國	ZL201410340648.3	2014年7月17日	20年
24	湘潭遠大	發明	預製外牆板的預埋剪力鍵槽盒及其加工方法	中國	ZL201410340658.7	2014年7月17日	20年
25	岳陽遠大	發明	帶剪力鍵槽盒的預製夾心外牆板及其加工方法	中國	ZL201410340503.3	2014年7月17日	20年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期限
26	遠大建工	發明	裝配式建築專用外掛式作業平台及其操作方法	中國	ZL201410412870.X	2014年8月21日	20年
27	遠大建工	發明	電梯井模板平台及其施工方法	中國	ZL201410846252.6	2014年12月31日	20年
28	安徽遠大	發明	全裝配式建築預製構件螺栓加樺鉚聯結方法及結構	中國	ZL201510150765.8	2015年4月1日	20年
29	郴州遠大住宅工業有限公司	發明	裝配式建築牆板與樓板拉接樺鉚一體節點及其施工方法	中國	ZL201510285384.0	2015年5月29日	20年
30	本公司	發明	預製外牆板與剪力牆的幹掛連接結構及其施工方法	中國	ZL201510359436.4	2015年6月26日	20年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期限
31	本公司	實用 新型	預製外牆板與預製樑的 幹掛連接結構	中國	ZL201520444848.3	2015年6月26日	10年
32	湖南遠大工程設計 有限公司	發明	預製外牆板與預製樑的 幹掛連接結構及其施工 方法	中國	ZL201510359230.1	2015年6月26日	20年
33	湖南遠大工程設計 有限公司	發明	預製外牆板連接盒及連 接節點	中國	ZL201510359810.0	2015年6月26日	20年
34	遠大建工	發明	外剪力牆施工用鋼筋定 位框及其定位方法	中國	ZL201510619219.4	2015年9月25日	20年
35	本公司	發明	帶門洞預製牆板專用輔 助支撐杆組件	中國	ZL201510628211.4	2015年9月29日	20年
36	上海遠大	發明	預製構件中線管出牆接 口組件及其施工方法	中國	ZL201510634724.6	2015年9月30日	20年

## 附 錄 八

##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 期限
37	湘潭遠大	實用 新型	裝配式建築外牆幹掛節 點及具有該節點的預製 外牆	中國	ZL201520812554.1	2015年10月21日	10年
38	長沙遠大住宅工業 (江蘇)有限公司	發明	裝配式建築外牆幹掛節 點及具有該節點的預製 外牆	中國	ZL201510680897.1	2015年10月21日	10年
39	遠大建工	發明	裝配式建築外牆幹掛節 點的防腐結構及其施工 方法	中國	ZL201510680350.1	2015年10月21日	20年
40	本公司	發明	全預製疊合裝配式地下 綜合管廊的施工製作工 藝	中國	ZL201610385650.1	2016年6月3日	20年
41	本公司	實用 新型	疊合裝配式地下管廊體 系	中國	ZL201620529579.5	2016年6月3日	10年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期限
42	本公司	實用 新型	全預製疊合裝配式地下 綜合管廊及其連接節點	中國	ZL201620529558.3	2016年6月3日	10年
43	本公司	實用 新型	新型裝配式建築連接節 點	中國	ZL201620529549.4	2016年6月3日	10年
44	本公司	實用 新型	一種無樑空心樓蓋體系 的疊合裝配整體式地下 室	中國	ZL201620872130.9	2016年8月12日	10年
45	本公司	實用 新型	疊合夾心牆側牆與預製 底板的連接節點	中國	ZL201621001831.1	2016年8月31日	10年
46	岳陽遠大住宅工業 有限公司	發明	起吊裝置	中國	ZL201710518371.2	2017年6月29日	20年
47	本公司	實用 新型	裝配式建築牆板生產用 模具	中國	ZL201721395167.8	2017年10月25日	10年
48	湘潭遠大	實用 新型	一種樑帶板預製牆體	中國	ZL201721496541.3	2017年11月10日	10年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持有人	專利類別	專利名稱	註冊地點	專利號	申請日期	專利權期限
49	浙江新邦遠大綠色建築產業有限公司、本公司	實用 新型	疊合板與牆板一體澆築的支撐體系	中國	ZL201721593471.3	2017年11月24日	10年
50	常德遠大建築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	實用 新型	疊合外牆一字型連接節點	中國	ZL201721725824.0	2017年12月12日	10年
51	青島上流遠大住宅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	實用 新型	疊合牆體結構	中國	ZL201721720020.1	2017年12月12日	10年

###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下列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持有人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1.	www.bhome.com.cn	本公司	2000年3月8日	2028年3月8日
2.	www.bhouse.com	本公司	2002年11月25日	2020年11月25日

### 軟件版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下列軟件版權：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持有人	註冊號	註冊日期
1	遠大供應鏈協同系統(PC端)[簡稱：BSCC] V1.0	本公司；北京網達立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2017SR596570	2017年10月31日
2	遠大供應鏈協同系統(移動端)[簡稱：BSCC] V1.0	本公司；北京網達立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2017SR594701	2017年10月31日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軟件名稱	註冊持有人	註冊號	註冊日期
3	鋼筋混凝土預製構件參數化設計、出圖及算料系統 [簡稱：PCMaker] V1.0	本公司	2015SR288406	2015年12月29日
4	遠大住工資金管理系統 [簡稱：FMS] V1.0	本公司	2018SR027972	2018年1月11日
5	遠大住工學習管理系統 [簡稱：LMS] V1.0	本公司	2017SR593288	2017年10月30日
6	雲裝配軟件[簡稱：雲裝配] V1.0	本公司	2018SR438301	2018年6月11日
7	PCMaker I裝配式建築設計 BIM系統[簡稱：PCMaker I] V1.1	長沙遠大住工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2018SR704198	2018年9月3日
8	配匠雲管理系統[簡稱：配匠 雲] V1.0	長沙遠大住工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2019SR0088341	2019年1月24日

### C. 有關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 1. 董事及監事合約詳情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A.54條及第19A.55條，我們於2019年10月11日就(其中包括)(i)遵守相關法律或法規；(ii)遵守公司章程；及(iii)仲裁條款與董事及監事各自訂立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及監事概無已經或擬與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在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除外。

#### 2. 董事及監事薪酬

除本[編纂]「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章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9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自本公司收取其他薪酬。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3. 已收取的代理費或佣金

除與[編纂]有關者外，概無董事、監事、發起人及本附錄「一 D.其他資料 — 專家資格」章節所列的任何人士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本接受任何佣金、折讓、代理費、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4. 董事及監事的權益披露

緊隨[編纂]完成後，除下表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H股上市後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

- (a)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有關條文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其所述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及
- (b)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緊接 [編纂]前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緊隨[編纂]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緊隨[編纂] (假設[編纂] 獲悉數行使)
					完成後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完成後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張董事長.....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71,507,840	46.91%	[編纂]	[編纂]
	受控法團持有的權益 <sup>附註1</sup>	內資股	101,912,160	27.88%	[編纂]	[編纂]
	總計：		<b>273,420,000</b>	<b>74.79%</b>	[編纂]	[編纂]
唐芬女士.....	實益擁有人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1,800,000	0.49%	[編纂]	[編纂]
石東紅女士.....	配偶權益 <sup>附註3</sup>	內資股	9,012,000	2.46%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1,800,000	0.49%	[編纂]	[編纂]
	總計：		<b>10,812,000</b>	<b>2.96%</b>	[編纂]	[編纂]
張克祥先生.....	實益擁有人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840,000	0.23%	[編纂]	[編纂]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緊接 [編纂]前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緊隨[編纂]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緊隨[編纂] (假設[編纂] 獲悉數行使)
					完成後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完成後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譚新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840,000	0.23%	[編纂]	[編纂]
張權勳先生.....	受控法團持有的權益 <sup>附註4</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 附註：

- 遠大鈴木直接持有66,176,160股內資股、大鑫投資直接持有18,600,000股內資股、大正投資直接持有12,000,000股內資股以及富陽上九直接持有5,136,000股內資股。張董事長全資擁有遠大鈴木。張董事長是大鑫投資的一般合夥人，並作為大鑫投資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66%權益。張董事長直接持有大正投資0.3%權益，並通過遠大鈴木間接持有大正投資70.9%權益。張董事長(透過遠大鈴木)間接持有富陽上九約99.33%合夥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張董事長被視為於遠大鈴木、大鑫投資、大正投資及富陽上九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唐芬女士、石東紅女士、張克祥先生及譚新明先生各自通過大鑫投資及大正投資獲授予若干股份。詳情請參閱「歷史及發展 — 歷史上的股權激勵」章節及「附錄 — 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附註29。
- 石東紅女士的配偶周斌先生直接持有3,876,000股內資股，而富陽上九直接持有5,136,000股內資股。周斌先生為富陽上九的一般合夥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石東紅女士被視作於9,012,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遠致富海直接持有25,404,000股內資股。深圳市遠致富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遠致富海的普通合夥人，由深圳國資委及深圳佳合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最終控制，而深圳佳合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由非執行董事張權勳先生及程厚博先生最終控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張權勳先生被視為於遠致富海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本分節所載股份均為好倉。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5. 主要股東的權益披露

據董事所深知及盡悉，緊隨[編纂]完成後，下列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緊接 [編纂]前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緊隨 [編纂]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完成後	緊隨 [編纂] (假設[編纂] 獲悉數行使) 完成後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張董事長.....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71,507,840	46.91%	[編纂]	[編纂]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1</sup>	內資股	101,912,160	27.88%	[編纂]	[編纂]
	總計：		<b>273,420,000</b>	<b>74.79%</b>	[編纂]	[編纂]
遠大鈴木.....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6,176,160	18.10%	[編纂]	[編纂]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1</sup>	內資股	17,136,000	4.69%	[編纂]	[編纂]
	總計：		<b>83,312,160</b>	<b>22.79%</b>	[編纂]	[編纂]
遠致富海.....	實益擁有人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深圳市遠致富海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深圳市遠致投資有限 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深圳佳合投資管理企業 (有限合夥).....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深圳遠致富海併購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張權勳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程厚博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附註2</sup>	內資股	25,404,000	6.95%	[編纂]	[編纂]
大鑫投資.....	受託人 <sup>附註3</sup>	內資股	18,600,000	5.0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緊接 [編纂]前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緊隨 [編纂]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完成後	緊隨 [編纂] (假設[編纂] 獲悉數行使) 完成後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遠大鈴木直接持有66,176,160股內資股、大鑫投資直接持有18,600,000股內資股、大正投資直接持有12,000,000股內資股以及富陽上九直接持有5,136,000股內資股。張董事長全資擁有遠大鈴木。張董事長是大鑫投資的一般合夥人，並持有其66%的合夥權益。張董事長直接持有大正投資0.3%權益，並通過遠大鈴木間接持有大正投資70.9%權益。張董事長(透過遠大鈴木)間接持有富陽上九約99.33%合夥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張董事長被視為於遠大鈴木、大鑫投資、大正投資及富陽上九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而遠大鈴木被視為於大正投資及富陽上九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深圳市遠致富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佳合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為遠致富海的普通合夥人。深圳市遠致富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深圳國資委透過深圳市遠致投資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而深圳佳合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由張權勳先生(非執行董事)及程厚博先生最終控制。深圳遠致富海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持有遠致富海超過三分之一合夥人權益的遠致富海的有限合夥人，而深圳遠致富海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亦由深圳國資委透過深圳市遠致投資有限公司最終控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深圳市遠致富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遠致投資有限公司、深圳佳合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深圳遠致富海併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張權勳先生及程厚博先生被視為於遠致富海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大鑫投資為本公司的僱員持股平台。詳情請參閱「歷史及發展 — 歷史上的股權激勵」章節。
- [編纂]
- [編纂]
- 本分節所載股份均為好倉。

## 6. 免責聲明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

- (a) 概無董事、監事及本附錄「D.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章節所列的任何人士在本公司的發起中或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由本公司購入、出售或租賃或本公司擬購入、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概無董事及監事於截至本[編纂]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公司的整體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合同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c) 不計及根據[編纂]可能認購的任何H股，據董事及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概無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
- (d) 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擁有本公司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 D. 其他資料

### 1. 遺產稅

董事獲悉，本公司應毋須承擔有關遺產稅的重大責任。

### 2. 訴訟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而據董事所知，亦無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會尚未了結或構成威脅。

### 3. 聯席保薦人

各聯席保薦人已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3A.07條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要求。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香港聯交所[編纂][編纂]批准本[編纂]所述[編纂]的H股[編纂]及[編纂]。本公司同意就聯席保薦人擔任[編纂]保薦人向其支付人民幣5,000,000元。

## 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 發起人

本公司發起人為張董事長、遠大鈴木、大正投資、大鑫投資、鼎信日新、上海欣際、上海漢麟、上海瑞力、高新匯能、龍騰八方、湖南湘錦聖、楊立新、遠致富海、上海永鈞及深圳美投。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及發展」章節。

除[編纂]及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於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或本[編纂]所述的有關交易向上述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計劃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 5.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19A.05(2)條的規定委聘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編纂]後的合規顧問。

### 6. 開辦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 7. 專家資格

於本[編纂]提供意見的專家(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	物業估值師

### 8.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D.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所提及的專家已各自就本[編纂]的刊發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編纂]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載列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引述彼等各自的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彼等各自的同意書。

概無上述專家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能否依法執行）。

## 9. 約束力

倘根據本[編纂]作出申請，本[編纂]即具有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令所有有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 10. 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2019年4月30日起（為本集團最近期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本公司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

## 11. 其他事項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

(a) 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有購股權，亦無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iii) 本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份而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iv) 概無支付或應付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的佣金；

(b) 本公司概無創始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或債權證；

(c) 於本[編纂]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業務並無受到任何干擾而可能或已經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d) 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e) 概無有關放棄或同意放棄日後股息的安排；

(f) 本公司概無任何部份的股本或債務證券（如有）目前於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交易系統上市或買賣，且目前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編纂]或於[編纂]之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

(g) 本公司目前無意申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的身份，並預期毋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及

(h) [編纂]。

**12. 雙語[編纂]**

本[編纂]的中、英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而分別刊發。